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勞工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

關於立法會李振宇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局對立法會2022年1月13日第055/E45/VII/GPAL/2022號公函轉來李振宇議員於2022年1月6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2年1月14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一直非常重視僱員的勞動權益，並已透過一系列的勞動法律法規作出規範及保障。有關質詢提及現時本澳未有引入第132號《帶薪假期公約（修訂版）》及第183號《保護生育公約》的問題，須指出的是，不同國家或地區對僱員的保障及福利，都有各自的社會背景或經濟因素。特區政府制訂任何勞動政策時均須作整體考慮，並結合澳門特區的經濟和社會發展實況，以及在僱員和僱主權益之間取得合理平衡的前提下，穩步和務實地優化勞動範疇的法律制度。

對於僱員享受年假及產假的權利，現行第7/2008號法律《勞動關係法》已有規範，且為僱員提供了最基礎的保障。而為使《勞動關係法》更切合本澳經濟社會發展需要，並進一步落實家庭友善政策，特區政府已透過第8/2020號法律修訂該法律的相關內容，當中包括延長產假日數、引入男士侍產假，以及周假與強制性假日重疊的處理方法，並對有關假期補償制度的規定作出調整等，藉此進一步提升對僱員的保障。

對於社會上提出有關更適切保障僱員權益及有助於完善現行法律法規方面的意見和建議，特區政府都會認真聆聽，並結合澳門特區的實際情況審慎考慮。

勞工事務局局長

黃志雄